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201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徐珮心
電話：02-24301505 分機119
電子信箱：ab8438@gm.kl.edu.tw

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建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1101482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124P018943_1110148271_111D2061481-01.pdf、
11124P018943_1110148271_111D2061482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家教育研究院（以下簡稱該院）所送111學年度第2
學期高級中等學校教科用書審查通過清單，詳如說明，請
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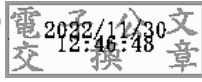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1月30日臺教國署高字
第11101671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通過清單之後續更新，得由該院全球資訊網「行政服
務-教科書審定」之「資訊公開-學期公告用書」點選下
載，教科書審定網網址：<https://textbooks.naer.edu.tw/>。
- 三、審查結果即時進度，可於該院教科書審定資訊網「圖書審
定」項下查詢，或逕洽該院教科書研究中心王專門委員
(02-77407724；coshinwang@mail.naer.edu.tw)。
- 四、請貴校於教科用書選用期間，應留意教科書封面是否標註
審定字號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